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保荐人”）作为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塘乳业”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履行对燕塘乳业持续督导职责，对公司《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持续督导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专项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在 2014 年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代表人主要通过查阅公司主要业务和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询问募集资金项目工程建设情况；查阅主要的信息披露文件；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计师、律师等沟通；核查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了解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等多种方式，从内部控制的环境、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的监督等多方面对燕塘乳业内部控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1、建立明确的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章程》，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法人治理结构和相应的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企业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依法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制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年度财

务预决算方案、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要成员。公司制订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保证专业委员会有效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帮助。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分工明确。

2、设立合理的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结合自身业务特点，按照科学、精简、高效、透明、制衡的原则，综合考虑企业性质、发展战略、文化理念等因素，合理设置生产和内部管理职能部门。其中，审计部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部门，配备了专业的内部审计人员，行使内部审计监督职能，负责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审计监督。内部审计人员具备专业知识，能满足内部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内部审计委员会定期和不定期对职能部门、财务、内部控制、重大项目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避免了职能交叉、缺失或权责过于集中的情况发生。

3、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的披露等进行了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依照该办法执行。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广发证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粤垦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广东燕隆乳业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燕隆乳业”）、广发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粤垦路支行于 2015 年 1 月 6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4、人事管理

公司根据《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人力资源的招聘、配给、薪

酬福利、培训、绩效管理、晋升、职业规划等各方面均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管理体系。公司对于人力资源给予足够重视，选聘员工时重视其职业道德素养与专业胜任能力，对员工进行切合实际的培训，对价值取向和行为特征与公司的经营指导思想 and 企业文化相同的员工将提拔或安排到重要、关键岗位，以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切实执行。公司建立了各类各级员工的业绩考核制度并严格执行，促进各类各级员工的责、权、利的有机统一和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

5、生产及经营管理

采购环节保证产品质量安全措施：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在原辅材料采购环节主要从对供应商控制、原材料入库验收、不合格原料处理等严把质量关。

产品质量安全措施：公司构建了先进的管理体系，严格实施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2005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等，公司还制定了生产计划控制程序、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程序，对产品生产、成品检验等过程进行严格监控，有效保证了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每一关键环节的安全控制，做到质量控制可追溯、质量责任可追究。

销售环节保证产品质量安全措施：公司制定了《驾驶员手册》、《送奶员手册》、《冷链配送管理细则》，定期修订《客户资料简表》，制定了《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送货单和退货的管理规定（暂行）》，以上制度及措施保证了公司产品在销售环节的质量安全。

对牧场实施严格的监管：公司根据《原奶供应商管理制度》，定期对各个牧场进行评估。建立了《饲料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饲料的采购、仓管、配制和投喂过程，保证饲料的质量。建立了《挤奶管理制度》和《牛奶的储存和运输制度》，对牛奶实行全程冷链运输，进行规范管理。

此外，公司还加强了财务管理、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重大投资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和对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管理等相关制度的建立和执行工作，强化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性。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确定及其认定与整改情况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

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公司2014年度不存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认为，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的控制标准，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在执行中未发现重大的内部控制制度缺陷。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体系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监督机制，促进公司健康长效发展。

（五）保荐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燕塘乳业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经营管理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